

日俄爭執中之北方島嶼問題

宋淵貴

一 前言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還，日俄之間，對所謂「北方島嶼」之歸屬問題，不但未見絲毫鬆弛之象，甚且有變本加厲之勢。本年六月十七日，美日簽署了所謂「沖繩移轉協定」，致使琉球之歸屬問題已告一段落。預料日本之次一步驟將傾其全力於北方島嶼之歸還要求。

按日本過去對於這些問題，曾在國會成立所謂「領土問題委員會」，派遣參眾兩院議員考察團，分乘巡邏艇前往各該島嶼近旁視察，日本民間亦成立所謂「北方協會」、「領土復歸北方漁業對策本部」、「千島齒舞諸島居住者連盟」、「北方領土復歸期成同盟」、「全國樺太連盟」等組織，呼籲一般民衆認識北方島嶼之重要性。日本佐藤首相於去年十月二十一日，在聯合國創立二十五週年大會中演講，暗示日本將加強向蘇俄交涉索還北方諸島。蘇俄對此亦向日本提出抗議，指責日本之此項措施徒足損害兩國間之友好。然日本外務省於本年七月六日提出閣議之「外交藍皮書」，再指摘：「北方領土問題迄今尚未解決，最近蘇俄對我國之正當要求，認為係一部份人之策動，甚至認為係報復主義乃至軍國主義之復活，而嚴加指責，政府繼續忍耐與蘇俄政府交涉，以期實現返還北方領土。」

按日俄雙方爭執的北方領土，可劃分為庫頁島、千島列島北部及千島列島南部（包括國後島、擇捉島、齒舞島、以及色丹島）等三大部分。但目前雙方爭執的焦點，却集中在齒舞、色丹、國後、擇捉島的歸屬問題上。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五日，日本正式宣佈投降，翌日蘇俄軍隊即從勘察加半島，以遠程大砲向占守島的日軍射擊，繼之，俄軍以二艘驅逐艦之護航，分乘四艘登陸艇擬強行登陸。日軍第九十一師團墮下的占守島守備部隊，迫不得已以自衛為理由啓開戰端，雙方死傷頗衆。同年八月二十六日，千島列島的主要島嶼即相繼失陷。

蘇俄對這些島嶼之佔領，是以「雅爾達協定」為遁詞，詭辯其佔領行為

之正當性。日本則表示不能承認這些未經第三當事國之同意肆意宰割他國領土之密約。這些島嶼對日本之國防而言，固然有其重要之地位；對蘇俄而言，亦係其截斷美國西太平洋防線，覬覦太平洋軍事動脈之重要戰略據點。本稿擬從千島列島的地理、歷史及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的諸形勢，以探討其問題之癥結所在。

二 千島列島之地理環境與其歷史背景

(一)地理：以地理位置而言，千島列島的最北端是位於北緯五十度五十二分，東經一百五十六度二十九分，南端是北緯四十三度四十分，東經一百四十五度三十三分，自日本北海道向東北延伸的二十三個大小島嶼所組成的弧形列島。該列島所包括的長度為一千八百公里，而位於最北端的占守島與蘇俄領土勘察加半島相隔祇有六海裡，最南端的國後島亦與北海道祇隔二十海裡。至於齒舞諸島則與北海道根室港相隔祇有三海裡而已。因為火山脈縱貫各島，隨處均是高山絕壁，短河及湖沼。土質屬於火山灰土，不適耕作，且氣候屬於海洋性，冬季平均溫度為攝氏零下四度至五度，夏季平均溫度則為攝氏十三度。盛夏雖然氣溫高達攝氏十六度，但海霧瀰漫，能見度甚底。一年平均降雨日數約為二百天，尤其九月至十一月間的降雨量特多。十月底至五月為霜雪季節。二月至四月為流冰時期。

千島之原住民是由北海道系之蝦夷族（另名Ainu），阿留特族，和千島系蝦夷族等所組成者。阿留特族是原住於阿留申羣島的民族，於一千八百年代初期，俄國人強迫其從初頭移住於千島列島的新知島，後來日本和俄國間的千島——庫頁島交換條約成立後，再返回俄國境內居住。因此，現在的住民大部份均屬於蝦夷族人。

全千島列島的海岸線約為二千二百五十公里。因處於寒流與暖流交流的地方，水產極為豐富，為世界三大漁場之一，並有「海產寶庫」之稱。除漁業外，林業亦成為千島列島住民的重要產業。其他亦有以牛馬為主的畜產業及礦業。雖然千島諸島有多種礦物的埋藏量，但受到交通不便和成本高昂之限制，至今礦業未見有若何發展。主要礦產有金、銀、銅、鉛、亞鉛、鐵、砂鐵、硫化鐵及硫黃等。

(二)歷史：千島列島可劃分為北千島、中千島、南千島三段。日本之着手經營南千島係肇始於寬政十二年（一八〇〇年）。據德川幕府的「休明光記」所載，當時的情況為：「遼闊的孤島中，蝦夷人男女老幼總計不上七百人，在簡陋的茅屋中過着穴居似的生活。除了酋長穿着熊、水豹及狗類之皮革外，其餘都穿着鳥羽和干草的織物或赤裸。因為缺少釜鍋，一般都習於生食或烤食。魚產雖多，但無漁具，無法入海捕捉，祇靠河川內的鱒、鮭晒干過多。一般以夏月草為其主食，每年為飢寒而喪命者不鮮」。又據松前藩（日本東北地方的諸侯之一）的「新羅記錄」：「元和元年（一六一五年）蝦夷人酋長率領數十艘小船到松前城下提着海豹皮交換物品」。由此可知，日人與蝦夷人的最初交易可溯至一六〇〇年以前，嗣後蝦夷人即開始向松前藩朝貢物品，而松前藩亦回賜物品致意。並從該時松前藩即派遣交易船至北海道和千島與蝦夷人交易，從此，雙方關係漸趨密切，成為從屬關係。至天明五年（一七八五年）德川幕府也派人調查蝦夷地，並由厚岸的蝦夷人酋長和國後蝦夷人酋長等作嚮導深入南千島區域作實地調查。同一時期，俄國人亦開始經營北千島區域。至寶曆四年（一七五四年），以厚岸為中心的松前——千島交易逐漸發展，交易所亦遷移花咲半島。同時俄人亦南下至中千島地域，並得以得撫島為據點，要求交換日本商品。此為以千島為中心的日俄間的第一次接觸。

似此，千島的情況逐漸被知悉，同時居留於九州長崎的荷蘭人將世界之情報，包括俄國對千島列島的經營政策告知德川幕府後，當時財政陷入窮迫的德川幕府，為了打開財政上的困境，而於一七八五年急遽派遣二隊巡察人員，一經北海道東岸向千島，一經北海道西岸溯海而上至庫頁島作實地調查，以為開發北疆的參考。但因受惡劣氣候的影響，該次的調查計劃終告失敗。

一七八八年俄國派遣使節至根室呈文要求進行交易，而松前藩則以德川

幕府的鎖國政策為由拒絕其要求。但俄國並不就此作罷，將流刑犯人三十八人和二十名獵人送上得撫島進行建設基地，從此，該島即受俄國之控制。

一七九六年英船停泊於繪柄（現在的北海道室蘭港）一事，使幕府受到極大的威脅，於是再遣使巡察隊北往，踏查北海道西岸和附近的島嶼，其中到達國後島的一隊即將「大日本惠登呂府」標柱豎立於島上。經此次巡察的結果，幕府即將這些島嶼授予松前藩管轄，以圖加強警備和經營的體制。因此松前藩即派員赴國後島開始施政，將全島分為七鄉二十五村，並開闢十七處漁場，分配漁具和日用品，命島民穿和服並與日人通婚。此即千島蝦夷族人歸化日本的嚆矢。但俄國並不就此放棄千島列島之經營意念。一七九六年俄國人尼古萊即組織「俄美公司」，並取得北緯五十五度以北地域之殖民建設和毛皮交易的二十年期限特權。但鑒於營業之不振，復由俄皇授命其為特命全權使節，於一八〇四年率領二艘船隻到達九州長崎港，洽商日本北疆的交易，然遭受拒絕。於是在回航途中，順道視察北海道石狩灣和宗谷海峽，隨後組織遠征日本隊，於一八〇六年侵襲庫頁島之日人據點，掠奪物質並燒毀倉庫和漁具。翌年四月二十五日再率領二艘船隻砲轟擇捉島肆意掠奪，復轉至庫頁島和利尻島繼續其海盜行為。於是幕府命令南部藩派遣三百四十名士兵進駐擇捉島，並由仙台藩派遣二千名士兵轉守箱館、國後、擇捉諸地。由該時至文化八年（一八一一年）俄艦不再出現這些島嶼附近。

一八一三年俄國派遣使節至日本要求締結條約，俾劃分國境，並示意開放得撫島，進行交易。幕府則回答謂：「交易係國禁，無法照辦。但國境可劃分為，擇捉島以南為日本領土，新知島以北為俄國領土，中間的諸小島使其成為空島，雙方的漂流民則在得撫島交還」為原則。

但俄國的南侵政策益為積極，將原來的「俄美公司」的活動範圍擴大，從北緯五十五度以北的地方，擴展至北緯五十一度以北。但此却與美英兩國的政策相衝突，於是一八二五年俄國不得不承認美國在北洋的商業權，翌年俄國亦與英國締結同樣的條約，並將其活動範圍退至北緯五十四度四十分以北。繼之，俄國於一八六七年將阿拉斯加賣給美國。失却北美沿岸獨佔權的「俄美公司」，即全力關注於勘察加半島的經營，並派遣人員進駐得撫島和新知島。至此，日俄的國境自然地，就以擇捉島與得撫島之間水道為界線了。

但俄國擬與日本交易的意願仍然未消，屢次在長崎、大阪、下田等地要求與日本締結條約，以便解決領土和通商問題。雙方所爭執的焦點並非千島的境界，而係庫頁島的國境問題。在交涉過程中，俄國要求擇捉全島歸屬俄國所有，然而日本則堅持千島列島全域為其領土。經過多次談判的結果，俄國表示讓步，並以日本准許商業交易為前提，承認擇捉島為日本之領土，並於一八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締結日俄和親條約，明定：「日本與俄國的國境是以得撫島與擇捉島為界限，並認為擇捉島以南的島嶼屬於日本，得撫島以北的 Kurile Island 則從屬俄國」。日俄和親條約且規定，在庫頁島上不設兩國的境界線。但企圖取得庫頁島控制權的俄國，於一八五六年即開始派遣殖民建設部落，針對此等情勢，日本亦將漁場基地擴展至北緯五十度附近，以之對抗。但自一八五八——一八六〇年之間，相繼與滿清政府締結「愛璦條約」和「北京條約」，自吾國竊取黑龍江東北一大塊土地之俄國，對侵佔庫頁島的意念更為積極，趁勢加強殖民地之建設。反之，日本德川幕府則因逢幕末混亂時期，而無暇顧及庫頁島之事務。日本明治新政府成立之後，為收拾事態，囑托美國從中斡旋日俄之國境懸案，且擬向俄國收購北庫頁島，以確保全島的權益。經雙方接洽結果，俄國即表示謂：「自得撫島以北至勘察加半島境界的 Kuril Island 全域讓給日本為條件，要求日本放棄庫頁島全島給俄國」。於是一八七四年一月，日本即派遣榎本武揚至俄都，與俄國洽商事宜，復於翌年五月七日，與俄國全權代表哥魯恰可夫 (A. M. Gorchatov) 締結千島——庫頁島交換條約。該條約明文規定全 Kuril Island 屬於日本，而雙方國境是以占守島與勘察加半島中間的占守海峽為界限。至此，為保全千島列島全域的權益，日本即正式放棄多年苦心經營的南庫頁島。

然而庫頁島——千島列島交換條約成立後三十年，由於日俄權益之衝突逐漸表面化，事態難期和平解決，因此，一九〇四年十月二日，日本即毅然向俄國宣戰，啓開日俄戰爭，並進兵我國東三省，其後，俄國戰敗，雙方於一九〇五年九月五日締結日俄和約。依照該協定，俄國將北緯五十度以南的庫頁島南部割讓給日本。嗣後，日本即更加積極展開千島和南庫頁島的經營。當時日本經營千島之目的，主要着重於設置北洋漁業據點。但復由於國防上的需要，一九三九年在擇捉島設置千島要塞司令部，同時亦在占守、幌筵

兩島建築要塞。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太平洋戰爭勃發前夕，集結於千島的日本太平洋艦隊，即從擇捉島的單冠灣出動，襲擊珍珠灣的美國艦隊。然至日本戰敗，全千島列島被蘇俄佔據，又成為蘇俄之軍事據點。

三 二次大戰末期的情勢與千島列島的軍事價值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同盟國為鞏固對日之反擊，我國蔣總統、美國羅斯福總統、英國的邱吉爾首相於開羅商討局勢，並發表開羅宣言，促日本無條件投降。其概要為：倘若日本接受無條件投降，除了南洋羣島、東三省、台灣、澎湖、朝鮮脫離日本，聯軍對其他地方概無領土野心。日本應立即投降。其時距南京偽組織、菲律賓、泰國、緬甸、偽滿與日本代表在東京舉行「大東亞會議」未久，日本勢力雖在太平洋地區稍有挫折之勢，但整個配置上言，尚有四百多萬兵力據守日本本土和佔領地區。因此當時日本軍閥，對開羅宣言亦嗤之以鼻。就盟軍方面而言，雖然歐陸戰事不久可望結束，但鑒於太平洋方面的敵人擁有龐大的軍力，為求戰爭早日結束，並謀減少兵員的損失起見，於一九四五年二月，在雅爾達就德軍投降後，蘇俄自歐洲戰場轉攻日軍事宜，舉行協議，成立了所謂「雅爾達協定」。其內容大致：①外蒙古維持現狀，②庫頁島南部和其毗鄰的一切島嶼歸屬蘇俄，③千島列島將歸還蘇俄。這是西方聯軍在戰略上所作的權宜措施，以日本北方領土為代價，要求蘇俄早日參戰，共同制伏日本。

前此，戰局對日本日復不利，日首相亦更迭由文人取代，俾便與中、美、英等國謀和。此時期沖繩雖已失守，但日本本土還有二百萬兵員存在，於是日本軍部之中，亦有許多不識事態者，固執「本土決戰」。因為鷹派軍人的把持，日本正陷入難予結束戰爭的尷尬處境，對雅爾達協定的成立亦被蒙在鼓裏。是故，電令日本駐俄大使佐藤尚武，請求蘇俄從中調解，謀求「有條件」投降，以維護國體並保全其天皇地位和社稷的安寧。對此，蘇俄則藉詞拖延，伺機行事。後來日本有鑒於事態之嚴重而通知蘇俄，擬遣使前首相近衛文磨往訪蘇俄，俾直接討議。至此，蘇俄即拒絕日本的請求。七月二十六日美

國藉舊金山廣播，發表「波茨坦宣言」，向日本發出最後通牒，同時催促蘇俄急速向日本宣戰。波茨坦宣言主要是涉及佔領日本之方式，並無論及日本北方島嶼問題，它不過是開羅宣言的翻版而已。翌日日本內閣對此召開緊急會議，商討對策。此時日本除接受波茨坦宣言之外，實無選擇之餘地。於是顧及將來接受無條件投降時，不至驚動無知的日本國民，在閣議中得到一個結論，將美方的舊金山廣播發表於報端，使國民事先有一個認識或覺悟。在記者招待會上，鈴木首相發表談話謂：「這次的波茨坦宣言不過是開羅宣言之翻版，因之，日本將不重視它」。但經外電報導，「不重視」一語被翻譯為「拒絕」。在盟軍方面而言，依照過去在硫黃島和沖繩島之戰鬥結果而估計，如欲在日本「本土作戰」，必須付出一百萬士兵的生命，才能達到目的。此外亦鑒於從歐陸戰場調動到太平洋方面的士兵，有厭戰的情勢。復又接獲報界消息謂，日本首相拒絕波茨坦宣言，因此，杜魯門總統即斷然決定將新完成的原子彈投向日本本土。一九四五年八月六日上午八時十五分，廣島即遭受原子彈之攻擊，瞬息之間，萬物俱成灰燼。八月八日蘇俄軍隊倏然越過中蘇國境，攻進我國東北各省，九日長崎亦遭受第二次原子彈的攻擊，至此，日本帝國即受毀滅性之打擊而瓦解，嗣後不數日，千島諸島即相繼陷落在蘇俄手中。

蘇俄前總理黑魯雪夫曾云：「鑒於千島的軍事價值，決不能放棄」，就此而觀，蘇俄佔據千島的最大目的，並非千島近海漁場的經濟價值，而是側重於其軍事戰略上之價值。美國的遠東戰略係從阿留申列島經日本、韓國、琉球、台灣、菲律賓至印度洋，設立起一條圍堵防線，以便制止共黨進入太平洋。但蘇俄之佔據千島列島，終將這條防線分成兩段，由此造成一千餘公里長度的千島諸島嶼的缺口，使太平洋的安全，蒙受莫大的威脅。

蓋第二次世界大戰之諸交戰國中，得到擴展領土實惠的，只有蘇俄一國。戰後蘇俄在歐洲強行奪取的領土，將許多東歐國家置於附庸關係，在遠東則控制中國大陸和北韓，並在庫頁島、千島列島大事構築基地，一意孤行擴展其勢力範圍。現今在千島、庫頁島、海參崴一帶配置三十三個師團、四十五萬陸軍，並擁有一百二十艘潛艇和普通艦艇所組成的五十萬噸海軍部隊。此外，並有四千二百架作戰飛機，虎視眈眈覬覦太平洋動靜。通常駐紮於海參崴港的蘇俄艦隊或潛艇，如欲進入太平洋，必須從日本海通過九州——韓

國之間的對島海峽，或經過北海道——庫頁島間的津輕海峽至千島，或迂迴庫頁島西面的韃靼海峽至千島進入太平洋。因此，千島列島受到日本之控制，而對島海峽亦受日本之封鎖的話，則如二次大戰前的情況一般，蘇俄就無法擴展其勢力至太平洋。甚至現階段，蘇俄雖握有千島的控制權，但津輕海峽和對島海峽如同時遭受封鎖時，因北洋流冰的關係，冬季乃無法依賴韃靼海峽通達千島。因之，就蘇俄而言，日本自然成爲其東進的阻礙。因此之故，通常只得配置軍力於千島列島，以彌補這種劣勢。在日本戰敗之時，蘇俄即顧及此點，而企圖佔領北海道，提出北海道折半管理案，遭受我國及美國之拒絕。當時如果接受此案，日本必被分成南北兩段，至今必無復興的可能，隨之，自由世界亦因此被迫遭受極其不利的處境。因爲蘇俄在擇捉島單冠灣擁有海軍基地和空軍基地，只距十海哩之近的日本北海道，時常感受其威脅和壓力。另一方面，蘇俄的潛艇基地係設於勘察加半島的彼楚巴羅夫（Petropavlovsk）和海參崴，在地理上千島猶如掌握其活動的動脈。因之，無論日本或蘇俄，只要能控制千島列島，它必能威脅對方的安全。

四 雙方的爭執所在

拘束千島列島之法律地位者，係舊金山和平條約第二條C款。一九五一年九月八日日本與四十八個國家所簽訂的和平條約第二條規定：「日本國將放棄千島列島以及日本國於一九〇五年九月五日締結Portsmouth條約的結果，所獲得的庫頁島之一部份和其毗鄰諸島的一切權利、權原及請求權」。前此，英美兩國起草和約時，曾在第三章略述「日本國將庫頁島之南部及其毗鄰的一切島嶼交予蘇俄」之款項，但這草案提出討論時，即遭到我國的反對，而予以刪除，此即蘇俄拒絕簽署並抵制舊金山和約的理由之一。以日本而言，它放棄千島列島的一切權利、權原及請求權，是以簽約四十八國爲對象，因此，日本即指摘非簽署國之蘇俄，佔據千島列島的不當，並主張保留要求蘇俄退出該列島的權利。

依據舊金山和約第二條C款而解釋，日本既然放棄千島列島的領土主權，因之，除非簽署國之同意修改或廢棄和約，日本無權過問這些島嶼的主權，至爲明顯。但該和約並未明確地劃分千島列島的範圍，此點頗有商榷的餘

地。針對這些疑點，日本政府於一九六一年澄清其見解謂：「齒舞諸島和色丹島是北海道之一部份，國後島和擇捉島亦為日本固有領土。其所放棄者係得撫島以北及南庫頁島為限。因為和約並無指定歸屬的對象，因此，不能認為千島是屬於簽署國中特定的一國，或全簽署國共同之領有地」。事實上，至今簽署國之任何一國，都未曾主張單獨或共同管轄這個區域。日本之放棄千島，雖無特定的對象，但其所放棄之對象係簽署國，是不庸置疑。簽署國雖對這些地域，具有最終處分權，但以現實而觀，簽署國却未作最終的決定性處分，故千島的最終歸屬問題，可說尚未確定。舊金山和約會議以前之一九五〇年十月二十六日，美國曾發表對日和談七項目謂：「關於庫頁島南部及千島的地位，是有待中、美、英、蘇四國之間，將來的決定。倘若條約生效後一年之內不作決定的場合，應移轉於聯合國作決定」，提議將解決的辦法留待於未來。對此，蘇俄則極力表示反對，此亦促使蘇俄後來拒絕簽署和約的動機。然而蘇俄佔據千島列島，是藉口雅爾達協定、開羅宣言、波茨坦宣言和舊金山和約，並主張包含國後島、擇捉島在內的全千島列島為其領土。它以雅爾達協定為遁詞，謂規定日本投降條件的波茨坦宣言，是以雅爾達協定為基礎。猶如一九六一年九月二十五日黑魯雪夫向池田首相發出的信函中所稱：「領土問題是依據一連串國際協定，而早已解決的事情」，此即蘇俄所持的理由之輪廓。

對此，日本即強硬地反駁謂：「雅爾達協定係第三國之間的密約而已，這種事情並非日本所須聞知的事情。以法律之效力言，日本並無理由受其拘束」。美國國務卿杜勒斯亦在美國參議院答覆詢問謂：「在和約上，並無將日本北方領土『讓與蘇俄』或『為蘇俄而放棄』的規定，那時故意採取單純的放棄方式，不表示歸屬的對象，無非是把雅爾達協定所列的『應將千島列島交付蘇俄』的規定，故意加以放棄的公式行為」。另一方面，美國參院不但未批准雅爾達協定，而批准舊金山和平條約之際，亦作附帶決議謂：「不管有無蘇俄的佔據千島，和雅爾達協定的事實，本條約不得解釋為蘇俄在這些地域，有任何領土主權」，以確定條約之性質。

雅爾達協定係於一九四五年二月十一日經美、英、蘇三國首腦協商後所

成立者。但當時日本與蘇俄之間，所簽訂之「日蘇互不侵犯中立條約」尚在存續中。該條約謂：「締結國之一方，如成為第三國之軍事行動之對象時，另一方在該期間內，應守中立」為主旨。然而蘇俄却背棄誓約，於德國投降後之兩三個月內，即行參加對日戰爭。對這種違約失信行為，史達林曾以「聯合國憲章是優先於兩國之間的中立條約」為辭，詭辯其行動是「為維持世界和平所必須的共同行動」。

以一般觀念而言，戰後處理領土之問題，應依據和平條約而決定，和平條約是以確定交戰國間之領土為原則。然而舊金山和平條約並無明確表示千島列島之歸屬。邇來日俄之間，亦無訂立任何雙邊的和平條約，因此，戰爭行為業已結束了二十五年的現在，日本人不認為蘇俄軍隊之駐留千島，係「軍事佔領」抑或「平時佔領」，因日蘇之間，並無締結任何協定，准許蘇俄軍隊駐留於日本境內。故日本人認為蘇俄是不法竊據其領土。日本人之中，一部份消極論者，主張與蘇俄締結和平條約，俾使先索還齒舞諸島和色丹島，其他部份則留待將來的交涉。另一部份積極論者則主張，即時向其索還全千島列島和南庫頁島。因為日本人自認千島列島和南庫頁島並非開羅宣言所述的「以暴力或貪欲所竊取的地域」。

日本政府曾經與蘇俄接觸，並討論邦交和領土問題，雙方迭經折衝的結果，於一九五六年十月十九日發表了「日俄共同宣言」，但此並無鬆懈領土問題之爭執，充其量祇不過是互相承認戰爭狀態之結束，和解決戰後某些事務而已。似此，未臻締結和平條約，而先行恢復邦交的特例，却表示了蘇俄無法逞其不法佔領行為之合法化，及日本無法貫徹其主張之畸形態樣。總之，北方領土問題之癥結，決非短期內就能解決的問題。

主要參考資料：

- 一、山岡壯八著：太平洋戰爭
- 二、辻清明編：戰後二十年史——領土篇
- 三、吉田嗣延著：北方領土
- 四、日本昭和四十六年版「我國之外交近況」（外交藍皮書）